

##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业绩预告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披露了《博信股份 2018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》（2019-003），现就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告相关情况予以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,286 万元至 1,448 万元，是基于天津市吉盛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盛源”）对其所欠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信智通（苏州）科技有限公司的逾期应收账款 7,191.68 万元（含税）已经提供了相应房产、土地抵押担保，并在吉盛源陆续还款的基础上，初步判断该笔应收账款还款风险可控，出于审慎性原则，对吉盛源该笔应收账款单项计提 3% 以内的坏账准备（计提金额 217 万元以内）。公司目前正采取多种方式予以催收并积极与之谈判，敦促吉盛源早日还清所欠款项。

二、但因吉盛源还款进度仍然存在不确定性，若吉盛源少还款甚至不还款，公司将视此笔应收账款的抵押物处置的具体情况，按照可变现净值法，预估对吉盛源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增加至 217 万元至 1,207 万元，由此预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543 万元至 1,285 万元，同比减少 35.50% 至增加 52.63%。

由于该笔应收账款的还款进度仍然存在不确定性，导致公司目前对该笔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账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，故无法准确判断该事项对本期业绩的影响金额。待公司后续对该笔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账务处理予以确定，如与公司已披露业绩预告有较大出入，公司将及时披露业绩预告更正公告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说明。

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